

政务公开工作交流



国务院办公厅
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

2021 .

04



总第42期

目录

03

湖南省紧扣政策落地见效创新政务公开

15

四川省成都市推出解读人制度深化政策解读工作

25

浙江省温州市以政务公开推动政府治理现代化

37

河北省沧州市编制公开审查要点探索政务公开“阳光审批”模式

湖南省紧扣政策落地见效 创新政务公开

“权力运行到哪里，公开和监督就延伸到哪里。”

湖南省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六稳”“六保”、复工复产等工作大局，推进信息公开，创新政策解读，持续提高政务公开含金量、到达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公开的获得感、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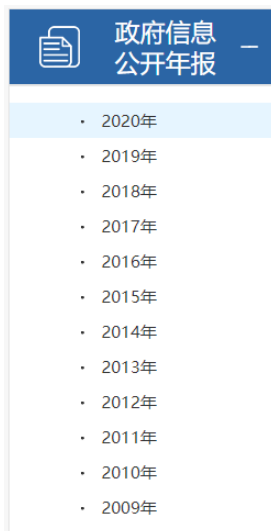


一 “四全”举措深化公开，实现以公开促规范

(1) 全覆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专栏姓专”全覆盖。



法定内容主动公开全覆盖。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发全覆盖。

(2) 全链条公开重点政务信息



以目录清单形式公开权力配置信息：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编排“省政府机构职能目录”，集中公开省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

全面梳理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职责，在省政府门户网站汇总发布“权责清单”。



以专栏专题形式公开政府决策信息：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置“省政府会议”专栏，2019年以来共制作74期专题，点击量超过1.4亿次。



以“文件库”形式公开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建立“文件库”，2019年以来共发布省政府规章12件、省政府规范性文件41件、省政府办公厅规范性文件113件。

(3) 全方位公开优化营商环境信息



全面公开办事服务信息：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发布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中介服务清单、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和社区证明事项清单，以及“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办事指南。

重点公开惠企利民政策：

按税费优惠、融资贷款、财政奖补等8个方面分类梳理，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支持企业应对疫情影响和复工复产“干货”政策145条，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干货”政策46条，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59条。





公开征集意见建议：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意见征集”栏目，2019年以来共征求意见159次，向社会公开反馈结果74次。

(4) 全渠道公开疫情信息



省政府门户网站在全国省级政府网站率先建立“抗击新型肺炎疫情—湖南在行动”专栏：

2020年1月24日以来，共发布抗疫举措445条、防护知识83条、辟谣信息21条，转发省卫健委发布的全省疫情权威通报402期……

湖南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六）

湖南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hunan.gov.cn

发布时间：2020-03-25 17:35

【字体：大 中 小】



现场图片



发布会现场



省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陈小红发布新闻

复工复产成效明显，完成全年目标信心不变——

省政府新闻办召开6次新闻发布会，组织省直相关部门权威作答，稳定社会预期。

在农村（社区）利用广播、公开栏等及时准确发布消息。

二 “三说”形式创新解读，实现以公开促落实



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三湘解读”专栏，创新运用“三说”方式进行政策解读，让政策内涵直入人心，促进政策落实落地。

(1) 开展“厅”说政策

组织各省直单位负责人，开展“‘厅’说政策——复工复产政策访谈”活动，对财政奖补、税费优惠、市场监管等方面政策，面对面进行深入浅出的解读。

共录制16期，在全省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和主流媒体播出。社会反响热烈，网友纷纷点赞，百度搜索结果超过4900万条。



(2) 开展“图”说政策



围绕重大行政决策、重要政策文件、重点工作部署等，实行关联式解读，多形式呈现，联动式传播。



积极利用图片图表、卡通漫画、H5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增强政策图解的可读性、贴近性、互动性，提高政策的传播力、影响力、落实力。2019年以来，省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132篇政策图解。

(3) 开展“数”说政策

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开设“答卷”专栏，按照高质量发展、创新驱动、开放崛起、生态文明、脱贫攻坚、文化建设、“一件事一次办”改革、



民生实事等8个主题，每个主题都以一串串清晰、准确的发展数据，展示了一份让党和人民满意的湖南答卷。

共发布“数”说政策解读21篇。

三 双向打通“我要看”“我要办”，实现以公开促服务

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契机，探索打通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两个平台，促进公开和服务“双便利”。





统筹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建设，建立基层政务公开数据库，统一网上办事入口。



探索将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嵌入业务办理系统，让企业群众在网上申办事项时，可以随时调阅办事指南、政策依据等综合办事服务信息，实现政务公开“我要看”与网上政务服务“我要办”有机融合。



按照统一标识标牌、统一公开内容、统一载体配置、统一服务功能、统一管理机制“五统一”标准，指导推动各地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场所都设立了标识清楚、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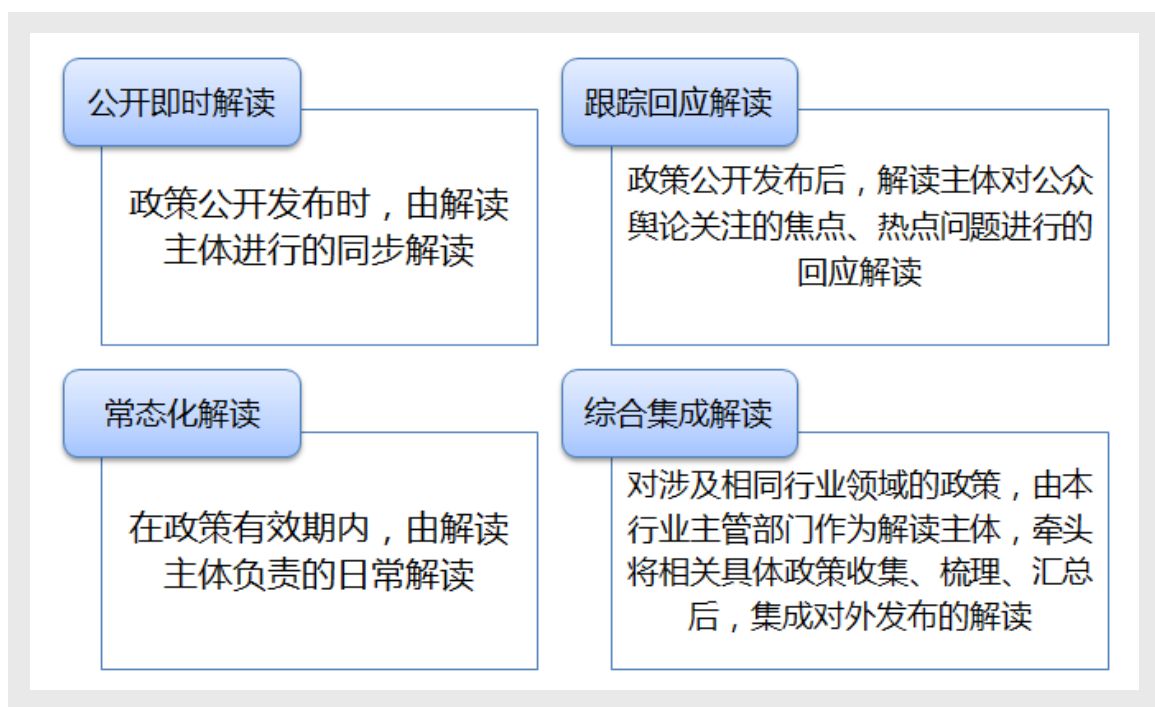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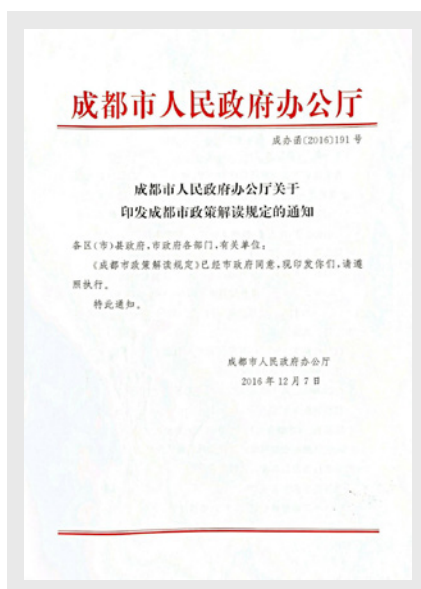
四川省成都市推出解读人制度 深化政策解读工作

针对政策解读“一次性”、解读回应“延时性”等问题，成都市探索实施政策解读人制度，在公开规范性文件的同时，同步公开文件的具体解读机构、解读人、联系方式并实时更新，同时以政策解读人制度为突破口，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解读回应模式，即时沟通交流反馈，形成良性互动。



一 打通政策解读“堵点痛点”，让政策文件及时到达

四种解读方式解决流程覆盖不够问题。《成都市政策解读规定》对政策解读的适用范围、解读主体、解读内容、解读形式等作出统一规范。推行“公开即时解读、跟踪回应解读、常态化解读、综合集成解读”四种解读方式。通过构建多元化的解读方式，实现解读工作全链条贯通、全流程覆盖。





上图为成都市召开新闻发布会开展即时解读

政策解读

视频解读

文字解读

- 《关于推行“蓉易贷”进一步完善成都市普惠金融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政策解读
-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实施意见（送审稿）》解读
- 《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八部门关于印发《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行动方案》的通知》解读
- 《市经信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成都市进一步优化电力接入营商环境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文件解读

上图为成都市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开展综合集成解读

三重解读原则解决职责归属不清问题。在以往的政策解读工作中，难免出现解读主体职责不明、边界不清问题。成都市通过解读主体分类区别、推进主体逐一明确，有效划了解读职责归属，较好解决了解读主体划分不清、解读推进保障不力的问题。

主办单位
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

18

解读主体职责划分

政策类型	解读主体
政府规章	市司法局（原市政府法制办，下同）会同规章起草部门根据审核同意的解读材料负责解读
行政规范性文件和 其他政策	由制定机关或者起草部门根据审核同意的解读材料负责解读

解读推进职责分工

市政府办公厅	市司法局、 市网络理政办	市政府新闻办	市网络理政办
负责全市政解读的推进、指导、协调和监督工作	负责健全政策备案与解读比对监督检查机制，并定期开展检查通报	负责政策解读宣传的指导、培训和舆论引导工作	将政策解读工作纳入政务公开目标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考核监督

六大内容架构解决解读涵盖不全问题。在解读内容上，成都市明确规定须包含政策出台背景，政策制定过程，政策主要内容，抽象概念、新名词、专业术语等解释，其他应当补充说明的内容，要求解读文本应当全面、准确、详尽，有利于精准回应老百姓关注与诉求，帮助老百姓更好地理解政策。比如《〈关于加快推进成都航空货运枢纽建设的扶持政策〉政策解读》一文，从编制背景等6个方面全面解读文

件精神，有助于企业和群众深入了解文件制定的背景和过程，更准确地理解文件内容、用好扶持政策。

当前位置：首页 -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 - 解读

《关于加快推进成都航空货运枢纽建设的扶持政策》政策解读

[www.chengdu.gov.cn](#) 填报时间：2020-11-25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厅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收藏 分享到

一、编制背景

2017年6月8日，我市出台《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成都航空货运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成府函〔2017〕97号）（以下简称《政策》），有效期三年，即2020年6月7日到期。由于航空公司、货代企业享受航空货运补贴是以自然年度为单位进行统计和考核，为保持政策执行的完整性、连续性，经报请市政府同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自2017年实施扶持政策以来，以成都为中心的国际全货机定期航线增加至10条，直飞欧美主要航空货运枢纽全货机航线实现零突破。截至2019年底，成都国际（地区）货邮吞吐量达到14.6万吨，近三年年均增幅达14.2%，位列中西部之首，进口指定监管场地（进境指定口岸）功能逐步完善，实现了航空口岸功能应有尽有，企业利用进境指定口岸进口货量近三年年均增幅达50%以上，政策拉动效应明显。为继续发挥扶持政策的拉动作用，我办认真对比成都与北京、上海、深圳等货运航空枢纽城市的差距，认真分析研究周边机场扶持航空货运的做法，广泛听取航空公司、货代企业等航空货运市场主体对促进成都航空货运发展的意见建议，对现行《政策》进行了修订编制，希望在成都即将实现“两场一体”运营的背景下，进一步促进成都航空货运发展，加快推进成都国际航空客货运枢纽建设。

二、修订思路

在客观评估现有政策效果的基础上，对标北京、上海、深圳等航空货运枢纽剖析成都航空货运发展中存在的差距，认真分析研究周边城市机场扶持航空货运的一些做法，针对制约成都航空货运发展的关键因素和我市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并结合新冠疫情的出现给传统航空物流业带来的新挑战，本着“精准发力，稳步推进”的原则，我办按照“加大全货机航线开行力度确保运力稳定，实施积极的进口航空货量及中转货量奖励刺激政策推进国际货量增长，加大对货运航空公司和知名物流集成商的招引力度增强货运航线网络布局能力，完善和提升口岸服务功能和品质推进成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的思路，将现行《政策》共十条修订为六条，取消了《政策》中对航空公司年度货量增量奖励、对货代企业给予腹舱带货出港奖励、利用省机场集团在省内设立集货点的奖励、外贸企业利用口岸开展进出口贸易奖励、表彰在成都航空货运发展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奖励五项内容；编制增加了航空公司向成都机场集团内货量年度增量奖励、货代企业利用全货机航班向成都机场集团国际进口货物的货量奖励、招引知名物流集成商的奖励，将未享受市政府补贴的全货机航线纳入补贴范围，将市政府给予航空货站处置费补贴纳入扶持政策继续实行，根据航空货运市场的发展变化适度增加了新开行、加密全货机航线和包机的补贴标准等方面内容，政策导向更明确，补贴类别更精准，补贴力度相对适中，对未来三年成都航空货运发展具有更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编制背景		修订思路		修订过程	
主要内容		《<关于加快推进成都航空货运枢纽建设的扶持政策>政策解读》			地方特色
需配合事项			解读机构、解读人及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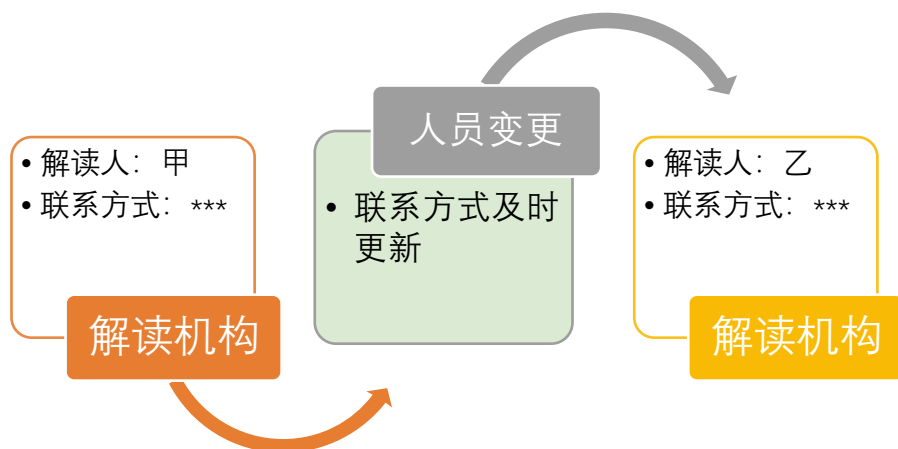
二 实施政策解读“人工服务”，让政策文件“即时应答”

解读主体具体到人。为解决政策传播效果不佳、落地效果不好等问题，成都市实行“政策、解读文本、解读机构、解读人、日常联系方式及新闻通稿”同步六公开原则。政策解读人制度意味着成都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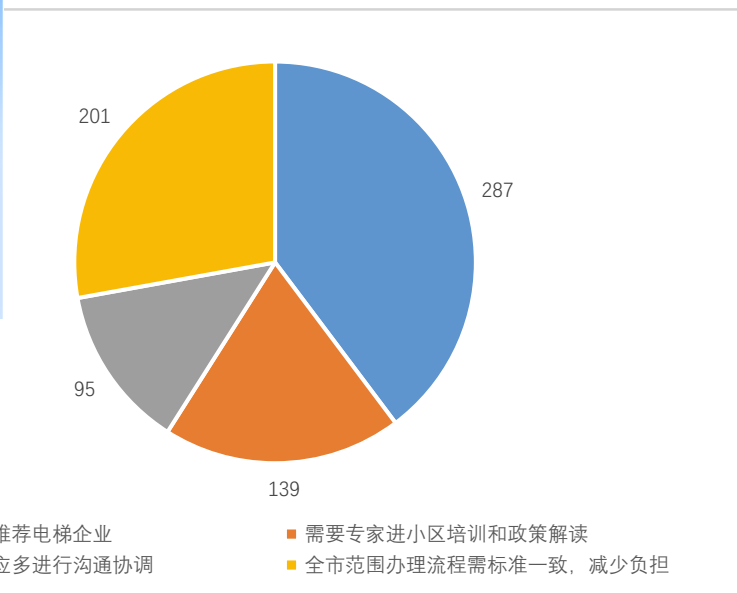


政策解读工作实现“人工服务”模式。出台的政策文件一旦挂网公开，都会同步公开文件的具体解读机构、解读人、联系方式，推动解读工作落地落实。

联系方式及时更新。为避免因政府机构人员变更引起的政策解读“断档”问题，成都市要求文件制定部门在解读人发生变化时，要实时更新解读人联系方式，确保老百姓在政策有效期内找得到人、联系得上，解得了疑、答得了惑，同时也为政策文件的实施效果、存在问题、改进方向提供了及时反馈渠道。



解读人多元化传播。成都市多样化、多形式开展政策解读，综合运用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多样化方式展现，联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进一步扩大政策解读人知晓度，提升政策传播影响力。2021年2月，《一图读懂<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既有住宅自主增设电梯工作的实施意见>》政策图解发布后，业务主管部门接听电话咨询量较图解发布前上涨约三分之二，截至3月10日共接听群众咨询电话700余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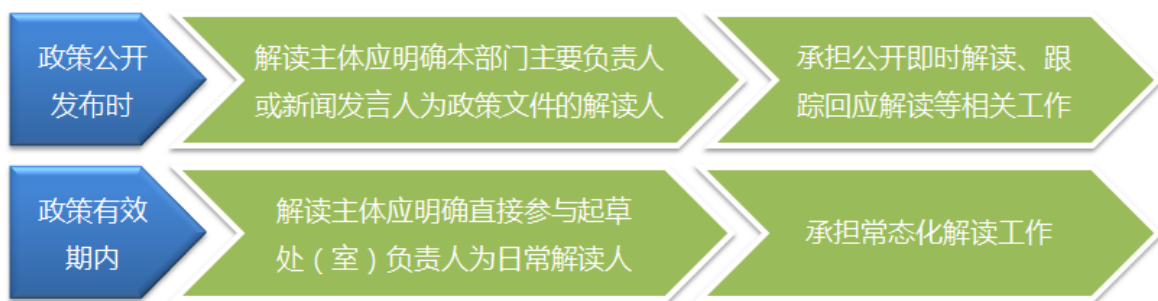
图：“既有住宅自主增设电梯”政策市民电话咨询类别分布

构建政策解读“问题导向”机制，让解读人制度常态可持续

解读人全程参与文件起草。解读人作为直接面向群众和企业的“人工客服”，需要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背景，熟悉政策内容、解答准确权威，避免出现解答不到位或误导群众的问题。成都市要求解读人需要全程参与文件起草过程，全面了解政策背景、熟练掌握政策内容，解读人原则上为业务处室负责人。



解读人接续完成政策解读。政策公开发布时，政策文件起草部门主要负责人或新闻发言人为解读人，开展公开即时解读、跟踪回应解读；政策有效期内，直接参与起草处（室）负责人为日常解读人，开展常态化解读。由于机构改革、岗位变动等原因，日常解读人及联系方式如遇变动应及时更新并公开。



日常解读人及其联系方式如有变动应**及时更新**，确保有新的解读人“**接力**”

解读人制度纳入目标考核。《成都市政策解读规定》明确，由市政府办公厅、市司法局、市网络理政办、市政府新闻办等多个部门协同推进政策解读工作，并实行严格的监督考核机制，将政策解读数量、质量以及解读人和联系方式动态更新情况进行通报并纳入政府目标绩效考评范畴，凡解读人、联系方式未及时更新而受到群众投诉且造成不良影响的，不仅扣减目标分且按相关规定进行追责。



严格落实《成都市政策解读规定》，未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中同步公开政策、解读文本、解读机构、解读人及日常联系方式及新闻通稿的，扣2分/件；未围绕群众关注热点开展集成解读的，扣2分；未及时跟踪舆情动态，回应不及时造成负面影响的，扣2分。

浙江省温州市以政务公开 推动政府治理现代化

温州市围绕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以政务公开作为重要突破口，推进“互联网+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改善营商环境，推动阳光政府建设。



一 加强信息发布，能上网的全上网

温州市深化政府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主平台作用，不断强化主动公开、重点领域公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政务信息权威发布。

一是坚持科学规划，抓好政府网站和公开目录体系建设。两次开展网站改版工作，从网站整体布局、页面设置、栏目分配、目录体系、后台操作统筹

考虑，重新构架设计了温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对信息公开网站与中国温州门户网站、部门门户网站进行整合、设置同步配置，实行一个渠道上传，多处同步，避免重复工作，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全市政府信息共享。

二是坚持重点提升，推进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根据国办、省府办文件要求，梳理规范重点领域公开栏目，抓好事项清单、责任清单、政策文件、重点项目以及征地拆迁、安全生产、执法监督、财政预决算、保障性住房、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有效推进了全市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工作。

三是坚持提前介入，建立政府信息发布源头管理机制。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处加强与秘书处、公报室的工作衔接，实时掌握各类



文件制发时间，及时做好市政府和市府办有关文件的发布。对其他部门的主动公开文件进行对照检查，督促各部门及时发布信息。同时，要求各市直部门报送发文目录，市公开办对有疑义的部门公文公开属性进行核查，确保应公开尽公开。

四是坚持严字当头，加强对政府网站监管。加大对各地各部门信息公开网站和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的检查，以检查促整改，定期下发《政府网站整改通知书》或《政府网站检查通报》，对存在问题的单位进行考核扣分，切实抓好信息发布和栏目更新工作。



二 全力打造解读品牌体系，应解读的全解读



温州市政府办公室（市公开办）联合温州都市报推出**浙江省首个政媒融合的全媒体政策解读专栏“政三角”**，在微信公众号、温州都市报、温都网、掌上温州APP等平台同步上线。“政三角”栏目下设**“政策说”“政策汇”等子栏目**，“政策说”栏目邀请各地各部门党政一把手说政策；“政策汇”栏目对各类政策进行汇总分析解读。该栏目在温州地区已经形成了较大的影响力，截至目前，已解读各类政策文件120多篇，在全媒体平台累计刊发报道近300篇，总点击量超800万，其中“10万+”的有30条。



推出《**第一解读**》栏目，该栏目与“政三角”栏目各有侧重点，互为补充。截至目前，共刊发解读报道105篇，在温州新闻同步发布，在人民网、新华网转发，网络点击阅读量超500万。

成立“政策解读专家团”，市本级首批46名专业人士正式获聘承担政策解读任务。借助媒体的

力量，由政策出台部门的负责人专家和媒体记者共同解读政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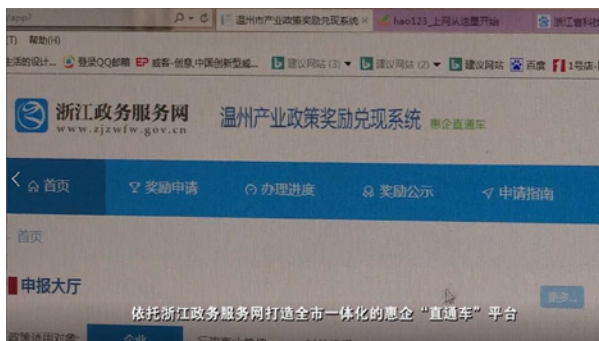


推出“政Ai播”短视频栏目，启用基于Ai人工智能技术的**虚拟主播**对市本级重要政策文件进行**虚拟主播解读**，以更通俗化、形象化、可视化的形式解读政策文件，充分发挥政策效用。近期，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推出送政策解读入户活动**，首站活动走进鹿城、瓯海，联合市医疗保障局送惠民医保政策到困难户，**打通惠民政策落地的“最后一米”！**



三 持续深化“公开+服务”理念，能便民的全便民

自浙江省启动“最多跑一次”改革以来，温州探索以权力运行的全流程公开，推进政务服务的全过程公开。创新推出便民服务“瓯e办”、惠企政策“直通车”、为侨服务“全球通”，全力打造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的“惠民版”“惠企版”“惠侨版”，真正让温州的老百姓、企业家和广大海外华侨真方便、真实惠、真受益。



温州是民营经济大市，针对民营企业反映强烈的政策多、不知晓、兑现难、多头跑等突出问题，市政府办公室把散落在各部门的**178个政策整合成5大板块**，同步制作**“温州市产业政策口袋书”**多渠道广泛推送。其中产业政策电子书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政三角”公众号上同时上线，累计阅读量超过19万次；精心制作了25000册纸质书由助企服务员送到各企业。在全市投放3000多台“瓯e办”便民服务终端，实现“就近能办”“全天可办”“全城通办”。针对华侨回国办事成本高、来回跑、耗时多等“痛点”问题，率全国之先探索政务公开向海外延伸。



四 积极回应社会民生关切，应公开的全公开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温州市共召开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52场，及时发布各类疫情防控信息，主动回应群众关切，第一时间澄清辟谣。2020年9月，温州市完善政务公开“发布—解读—回应”机制再创新招，推出**“例行新闻发布工作制度”**。在常态化新闻发布的基础上，将市政府常务会议关于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议题纳入新闻发布体系，**每半个月定期举行例行新闻发布**，向社会和媒体通报全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情况。全年共有225名新闻发言人先后出席发布会，涉及卫健、发改、经信等128家部门单位和县（市、区）。



五 巩固创新政务公开机制，可优化的全优化

温州市将政务公开考核纳入全市考绩，并逐年增加考核分值（从4分到8分、10分），各县（市、区）政府办公室均设立了政务公开专门机构，落实了专职人员。2018年，建立实施“市、县、乡三级依申请公开疑难件报送备案制度”、“依申请公开法律顾问团制度”、“信息公开案件庭审观摩制度”等多项措施，全面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全年信息公开申请量上升的情况下，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案件量分别下降71.4%和33.2%。

温州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温公开办〔2017〕1号

温州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备案制度和行 政诉讼案件庭审观摩制度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提高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法治意识和水平，经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决定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备案制度和行政诉讼案件庭审观摩制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备案制度。通过建立备案制度，及时掌握全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办理情况，提前介入一些苗头性问题和共性问题，着力应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一件多投”现象和解决部门答复不统一的突出问题。市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公开办）建立市级政府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备案制，负责对各地、各市直部门上报的疑难件进行业务指导；各县（市、区）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立本级政府依申请公开疑难件备案制，负责对属地乡镇（街道）和部门上报的疑难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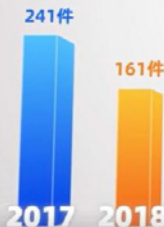
全市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2018年



引起行政复议122件
下降71.4%



引起行政诉讼156件
下降33.2%

编制下发《温州市政务公开工作指导手册》《温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文书参考模板》《政府信息公开诉讼案例参考手册》等指导资料，确保新《条例》的权威解读和落地执行覆盖到街镇级，让工作人员“一看就懂、一学就会”。



十大政务公开创新举措名单	
单位	创新举措
鹿城区政府	局长进人大代表联络站，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瓯海区政府	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聚焦“政府数字化转型”
市公安局	以“温警在线”努力打造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公安政务服务平台
市政务服务局	以“互联网+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
泰顺县政府	用“政务公开”理念开启“村务公开”新模式
苍南县政府	“政务公开”促服务，助推我县企业投资审批提速提效
市经信局	“温州民营经济发布”搭建政企线上沟通平台
市农业农村局	政情民意融合打造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市卫健委	创新“互联网+政务公开”推进卫生健康领域信息公开
市金融办	打造“金融进文化礼堂”信息公开宣传新模式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在全市3100多个文化礼堂、1000多台电子阅报屏投放了《温州市政府公报》宣传海报及二维码。**市民用手机扫码，即可下载阅读市政府公报，查阅各类政府文件。**推出《政务公开礼仪与高效沟通》课程**，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在接待群众来访来电、投诉咨询过程中的礼仪、用语进行规范提升，着力提升政务公开作为各部门单位窗口的形象，提高群众满意度。



河北省沧州市编制公开审查要点 探索政务公开“阳光审批”模式

河北省沧州市行政审批局通过编制公开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减少自由裁量权，由晒权力清单向晒权力运行转变，让行政审批工作公开透明，增强企业群众获得感，着力打造“阳光审批”。



实践背景

沧州市行政审批局（沧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编写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加大公开力度，推动问题解决。

解决几大问题

审批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程度不够高



审批力量薄弱

“专科医生”亟需向
“全科医生”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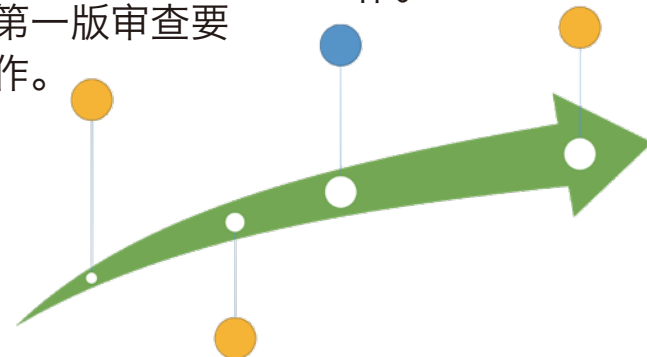


“物理整合”亟需向
“化学融合”转变等问题

工作历程

2018年7月，启动了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编写工作，完成了第一版审查要点的编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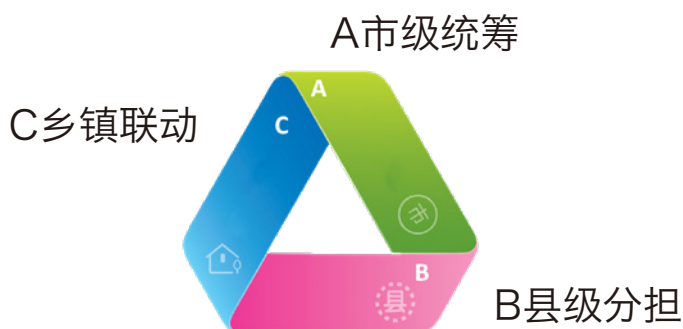
2020年11月，开展了市、县、乡三级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编写工作。



2019年1月，审查要点编写工作开始向市本级其他部门和县（市、区）延伸。

2021年2月成稿
多渠道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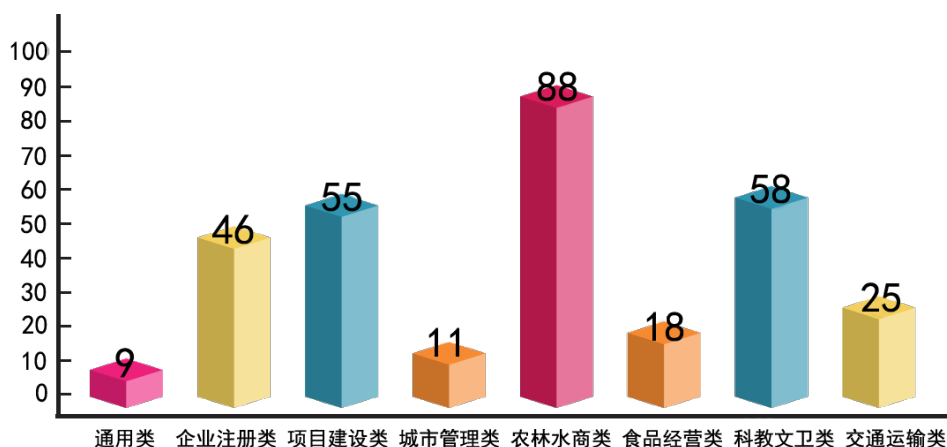
三级联动



市、县、乡镇（街道）调集业务骨干集中攻坚，同步开展工作。市行政审批局和市直部门在承担本级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编写工作的同时，对县、乡两级编写的审查要点进行业务指导和修改完善。

主要内容

《沧州市市、县、乡三级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共计90余万字，涵盖390余部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





01 《沧州市行政审批局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

《沧州市行政审批局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共计46万余字，涵盖310余部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涉及14个领域，共计186个主项，352个子项



02 《沧州市市本级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

《沧州市市本级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共计9万余字，涵盖110余部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涉及17个部门，除涉密和无办件许可事项外，均编写了审查要点，共计101个主项，145个子项



03 《沧州市县（市、区）和乡镇(街道)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

《沧州市县（市、区）和乡镇(街道)行政许可事项审查要点》

县（市、区）审查要点共计35万余字，其中县（市、区）审查要点29万余字，涉及14个领域，共计93个主项、194个子项；

乡镇（街道）审查要点6万余字，涉及4个领域，共计26个主项、52个子项。



每个事项的《审查要点》主要分为形式审查要点、实质审查要点、实地勘察和特别程序审查要点

实用性



审查要点的编制对申请材料深度阐述，对法律依据深度挖掘，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审查岗位新手可以通过学习《审查要点》尽快掌握审查工作要领



资深人员收到可以带着问题找答案，按图索骥，为解决审查中的“疑难杂症”寻求智力支持和参考依据

规范性



统一了市、县、乡三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依据、申请材料和办理环节等

大幅削减了审批自由裁量权，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审批行为，为全面落实依法依规审批奠定了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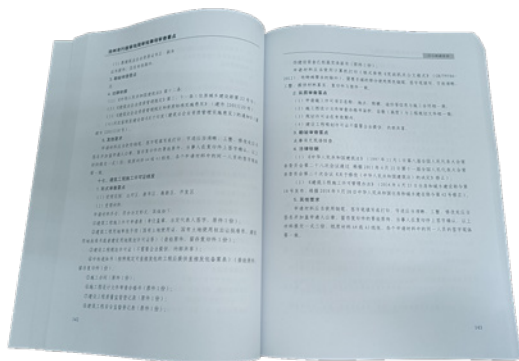
为实现无差别受理、只跑一次、网上办、移动办、智慧办、跨县跨市跨省通办和推行极简审批创造了条件

工作成效



有效延伸政务公开链条，由晒权力清单变晒权力运行。充分利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部门网站或者其他互联网政务媒体、服务窗口等载体向社会公开审查要点，将审批人员手中的“标尺”亮出来，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针对办事指南“政出多门、不相往来”的问题，全力推动要素整合和流程再造，将多部门材料优化整合为“一张表单”，取消、归并和压缩审批环节，大幅压减办理时限，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有据可查、有章可循，一次办、一趟清，让营商服务看得见、摸得着，饱含温度。



建立起涵盖市、县（市、区）、乡镇（街道）的三级标准化审批服务体系，为办事人展现清晰直观的办事流程和办理要件，有效解决群众想办事，却“找不到、看不懂、问不着”的问题，切实打通审批服务“最后一米”。

市级大厅



县级大厅



乡镇（街道）行政综合服务中心



村（社区）综合服务站



政务公开工作交流



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

技术支持：新华网